中国计量测试学会

量学发〔2026〕245号

关于征集碳计量体系建设和提升碳计量能力典型案例的通知

各有关计量技术机构、国家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各级专业计量站、产业链相关单位、科研院所、第三方计量服务机构、各地方计量学（协）会、电力、钢铁、建材、有色、石化、化工、造纸、民航等重点排放单位及其他相关企业：

为全面贯彻落实《建立健全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实施方案》相关要求，提升重点排放单位碳计量能力，促进重点排放单位有效减排降碳，加强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建设，护航碳排放权市场交易，受市场监管总局计量司委托，现在全国范围内广泛征集碳计量体系建设和提升碳计量能力典型案例并进行宣传推广。

一、征集内容

此次征集主要包括三类碳计量成果：

（一）管理类：主要面向重点排放单位在碳计量管理体系建设与运行方面的实践，核心指向《重点排放单位碳计量审查规范》（JJF 2309—2025）中“计量管理—计量人员—计量器具—计量数据”

的闭环落地，包括制度设计、职责落实、器具全生命周期管理、数据质量控制、内部审核与持续改进等。

（二）技术类：聚焦在碳计量器具研制/配备/溯源、碳排放直测技术、在线监测与核算方法比对、数据采集与智能化处理、标准物质应用等方面的技术性突破或系统性解决方案。

（三）服务类：围绕技术机构为政府碳市场监管、企业碳计量能力建设、碳市场核查与评议、产品碳足迹核算与互认等提供的专业化服务模式及其实际效果。

二、申报要求

申报的碳计量成果应为：近三年取得和形成的计量成果，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实用先进、有一定的行业代表性或重大意义，实现“双碳”目标相关经济和社会效益，具有转化和推广价值。

三、其他事项

（一）请各省计量技术机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企业等单位紧密结合地方碳计量工作实际，积极参与征集工作，严格把关选送成果的数量和质量，统一汇总后报送，每种类型成果报送数量不超过3个。

（二）征集完成后专家组将对所征集的碳计量成果进行遴选，在此基础上形成典型案例集并对其进行重点宣传推广。

（三）请各申报单位于2026年11月11日前将加盖公章的申报材料一式两份（申报书模板详见附件）邮寄至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麦子店街22号（电子版word文件和PDF盖章扫描件同时发送

至 admin@china-csm.org）。

联系方式：杨倚天 15010906030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麦子店街 22 号

附件：碳计量体系建设和提升碳计量能力典型案例申报书

中国计量测试学会

2026 年 11 月 2 日